证券代码: 400084

证券简称: 乐视网 3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

#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 基本情况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或"公司") 的二级全资子公司乐视新生代(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新生 代公司") 拟与北京萌特博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萌特博公司") 签署《附转股条件的借款协议》。

萌特博公司股东天津泰合盈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合盈信") 是乐视网控股股东致新云网企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新云网") 的控股股东,因此,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 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刘延峰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投资后公司将进入机器人研发制造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乐视新生代(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达美中心 T4座 27层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青年路 7 号院 4 号楼 23 层 (23) 42301 内 01 房间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数字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发布;广告制作;票务代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服装服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日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软件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朱鹏博

控股股东: 霍尔果斯乐视新生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刘延峰、李晓伟、沙颖娜

关联关系: 乐视网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北京萌特博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达美中心 T4座 26层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8号楼1层133室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文具用品、体育用品、针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计算机系统服务;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王红光

控股股东:无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 萌特博公司股东泰合盈信是乐视网控股股东致新云网的控股股东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 增资情况说明

乐视新生代公司拟向萌特博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附转股条件的借款协议生效之日起二十四个月。本次借款用于萌特博公司的业务拓展、资本支出、经营、销售和一般性流动资金补充。

自附转股条件的借款协生效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若萌特博公司与任何第三方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增资协议且投资款已实际到位,即萌特博公司引入新投资者,则萌特博公司有权按照乐视新生代公司本次借款实际金额按年化 6% (单利)的收益率计算的总金额,偿还乐视新生代公司对萌特博公司的全部或部分借款,具体偿还借款金额以届时双方协商确认为准。

借款未偿还部分,乐视新生代公司可按(1)每股2元的价格(2)新引进投资者的增资价格,两者较低的价格全部或部分转增为萌特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或双方另行协商偿还方式。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萌特博公司是一家处于研发阶段的科技型企业,已取得"科技型中小企业"资质。公司业务已于 2024 年实现突破,创造营业收入 62.8 万元。公司 2024 年研发费用 708.55 万元,同比增长 24.4%,无形资产规模 170.83 万元,相较 2023年实现翻倍增长。萌特博公司股东于 2024年新增投资 500 万元,实收资本由 1000万元增至 1500 万元。

3. 增资导致新增关联方

本次增资完成后萌特博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为乐视新生代公司自筹现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 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 乐视新生代(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乙方: 北京萌特博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 1. 甲方拟向乙方提供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二十四个月。本次借款用于乙方的业务拓展、资本支出、经营、销售和一般性流动资金补充。
- 2. 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收款账户支付首笔借款 800 万元整,首笔借款支付后 90 日内支付借款 600 万元整,首笔款支付后 270 日内支付借款 600 万元整。
- 3.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若乙方引入新投资者,则乙方有权按照 甲方本次借款实际金额按年化 6%(单利)的收益率计算的总金额,偿还甲方 对乙方的全部或部分借款,具体偿还借款金额以届时双方协商确认为准。
- 4. 借款未偿还部分,甲方可按(1)每股2元的价格(2)新引进投资者的增资价格,两者较低的价格全部或部分转增为乙方新增注册资本;或双方另行协商偿还方式。
- 5. 甲方按本协议约定支付 50%以上借款后, 乙方应当向甲方定期交付与乙方及

其关联方相关的下列文件:

- a) 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一百二十日内,向甲方提交根据中国会计准则 出具的乙方年度合并审计报告、年度经营报告;
- b) 在第二季度结束后六十日内,向甲方提交未经审计的根据中国会计准则 编制的乙方合并半年度财务报表和半年度经营报告:
- c) 甲方为评估乙方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而合理要求的其他信息、统计数据 及资料,乙方应予以配合提供。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 1. 拓展业务领域,优化业务结构:通过本次投资,公司正式进入机器人研发与制造领域。智能机器人作为高端装备制造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此举有助于公司探索新的业务方向,丰富业务构成,分散经营风险。
- 2. 探索技术协同,增强创新动能:公司计划在智能硬件与工业服务领域进行战略布局。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深入了解机器人技术及其应用场景,探索现有业务资源与新兴技术结合的可能性,为未来创新发展积累经验。
- 3. 完善投资结构,控制投资风险:本次采用"附转股条件的借款"这一投资形式, 既能为萌特博公司提供发展所需的资金支持,又保留了未来转为股权投资的 灵活性。这种结构有助于公司在进入新领域时更好地控制投资风险,实现稳 健布局。

####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 1. 经营风险: 萌特博公司目前尚处于研发投入阶段,其机器人技术的商业化进程、未来盈利能力以及市场开拓前景均存在不确定性。其持续经营能力将依赖于后续融资、技术突破及市场拓展的成果。
- 2. 投资回收风险:本次提供的借款附有转股条件,其最终是获得偿还还是成功 转为股权,取决于萌特博公司未来是否引入新投资者或达成特定经营目标。 因此,存在本金及利息无法按预期收回,以及转股价格不及预期的风险。
- 3. 行业环境波动风险:机器人研发制造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导向、 上下游供应链稳定性等因素影响较大。若未来相关产业支持政策发生调整、 核心零部件供应短缺或成本上涨,或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市场投资意愿降低,

均可能对萌特博公司的业务拓展、资本支出及现金流状况产生不利影响,间接增加本次对外投资的潜在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后公司将进入 机器人研发制造领域,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多元化发展。

# 六、备查文件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